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109 年度性別平等專責小組第二次定期會議紀錄

時 間：10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 點：本局第三會議室

主 席：莊局長佳佳

紀錄：蕭峻毅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員為各科室主管及外聘委員，因本局主管異動，修正專責小組委員名單供參，詳如附件 1。

主席裁示：洽悉。

二、本局性別平權政策方針 109 年 1-9 月辦理成果及 110 年工作內容詳如附件 2。

主席裁示：

(一)性別平權政策方針 3：

1. 參採于建國參議建議，將預算為 0 修正為合併業務執行辦理。

2. 110 年度工作內容之針對參加本局寒暑假育樂營人數性別統計，修正為針對參加本局桃園國民運動中心寒暑假育樂營人數性別統計。

3. 考量本局運動休閒中心已暫停開放，研議後續開放模式中，爰 110 年工作內容刪除本項指標。

(二)性別平權政策方針 4，請於 110 年工作內容增列於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設置女性運動專區，增加女性運動機會之說明。

三、109 年度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完整年度執行成果表詳如附件 3。

主席裁示：請於「性別預算」備註欄說明今年預算較前一年預算減少原因，係為蘆竹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完工，故今年並未編列該筆經費。

四、有關本局 110 年度提報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為重大施政計畫「龍岡運動中心興建計畫」及非重大施政計畫「110 年桃園市運動會」，並已完成性別影響評估，詳如附件 4。

主席裁示：洽悉。

五、有關本局 109 年度提報之性別分析為「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者性別分析」，詳如附件 5

主席裁示：請綜合規劃科會後依據性平辦提供之性別分析撰寫原則做更詳細說明。

六、有關本局 109 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為「Ladys' Tennis night 女性運動增能計畫」，執行成果詳如附件 6。

主席裁示：請設施科未來針對計畫作更深入研究，例如開放時段改至假日、增加對年齡層之分析等，並可將問卷置於中壢國民運動中心以增加母體代表性。

七、有關本局 110 年結合企業、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或鄰里社區，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政策、計畫、方案措施為「110 年體育局國民運動中心性別友善服務計畫」，詳如附件 7。

主席裁示：洽悉。

八、有關本局 CEDAW 案例教材為「109 年 Ladys' Tennis night 女性運動增能計畫」，詳如附件 8。

主席裁示：洽悉。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局 110 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市府主計處 103 年 4 月 14 日桃主統字第 1030003922 號函，市府業務機關逐年須新增 2-5 項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二）本局目前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1. 運休中心使用人數。
2. 本局員工人數。
3. 本局體育志工之性別人數。
4. 參加寒暑假育樂營之性別人數。
5. 本局所轄蘆竹羽球館使用之性別人數。
6. 桃園楓半馬參賽之性別人數。
7. 本局所轄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之性別人數。
8.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使用人數。
9.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使用人數。
10.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使用人數。
1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人數

（三）建議 110 年度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如下：

1.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使用人數。
2.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人數。

決議：有關現有性別統計指標第 1 及第 4 項，依前揭工作報告裁示事項修正，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局「108-111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修正草案（詳如附件 9）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修正後「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配

合修正本局(108-111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 11 月 5 日前報
送性平辦，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協助檢視。

決議：請依性平辦會後提供之最新版「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
流化實施計畫」進行修正。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名單

109 年 10 月 20 日

序號	職稱	姓名	性別	現職
1	召集人	莊佳佳	女	局長
2	副召集人	房瑞文	男	副局長
3	外聘委員	陳祖德	男	律師事務所律師
4	外聘委員	孔菊念	女	律師事務所律師
5	局內委員 【性別平等督導】	張嘉平	男	主任秘書
6	局內委員	黎正評	男	專門委員
7	局內委員	賴家馨	女	專門委員
8	局內委員	廖維敏	男	綜合規劃科科长
9	局內委員 【性別議題聯絡人】	許惠萍	女	秘書室主任
10	局內委員	姜相維	男	運動設施科科长
11	局內委員	沈世國	男	全民運動科科长
12	局內委員	羅明屏	女	競技運動科科长
13	局內委員	羅美英	女	會計室主任
14	局內委員	王筱惠	女	人事室主任
15	局內委員	許志安	男	政風室主任

備註：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一、關於中國革命戰爭的性質與特點

（一）中國革命的性質與特點

中國革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的民主革命。其特點是：第一，革命的領導權歸工人階級及其政權——共產黨。第二，革命的動力是工人、農民、小資產階級和民族資產階級。第三，革命的對象是帝國主義和封建主義。第四，革命的途徑是武裝鬥爭。第五，革命的結果是建立獨立的國家和民族，實現國家的統一和民族的解放。

（二）中國革命戰爭的性質與特點

中國革命戰爭是民族解放戰爭。其特點是：第一，戰爭的性質是正義的。第二，戰爭的動力是全國人民。第三，戰爭的對象是侵略者。第四，戰爭的途徑是武裝鬥爭。第五，戰爭的結果是實現國家的獨立和民族的解放。

（三）中國革命戰爭的性質與特點

中國革命戰爭是民族解放戰爭。其特點是：第一，戰爭的性質是正義的。第二，戰爭的動力是全國人民。第三，戰爭的對象是侵略者。第四，戰爭的途徑是武裝鬥爭。第五，戰爭的結果是實現國家的獨立和民族的解放。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面向分工表

政策內涵		1.認知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的重要性。2.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响3.認知社會經濟因素和健康差距之相關性，消弭健康不平等。4.提升女性健康決策之充權及自主性。5.制訂具性別意識及公平之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				
政策方針	辦理機關	短期程	109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109年1-9月辦理成果 (含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	110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3.強化建置醫療的性別統計資料庫，做為健康政策研擬之依據。 <u>方針重點</u> ：定期檢討並擴充性別統計項目，使其健康果與服務利用	體育局	短程計畫(1-2年)	(預算：合併業務執行辦理)		(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合併業務執行辦理)	
			1.針對運動休閒中心使用人數性別統計。(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以及本中心場館器材老舊等因素，本中心自109年2月24日起暫停開放，刻正研議未來空間開放模式。)		2.建置體育局員工人數性別統計。	
			3.針對本局體育志工人數性別統計。		4.針對參加本局寒暑假育樂營人數性別統計。	
			5.針對本局所轄蘆竹羽球館人數性別統計。		5.針對桃園楓半馬參賽人數性別統計。	
			6.針對本局所轄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		7.桃園國民運動中心使用人數。	
			7.針對本局所轄蘆竹羽球館人數性別統計。		8.中壢國民運動中心使用人數。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面向分工表

政策內涵		1.認知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的重要性。2.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响3.認知社會經濟因素和健康差距之相關性，消弭健康不平等。4.提升女性健康決策之充權及自主性。5.制訂具性別意識及公平之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				
政策方針	辦理機關	期程	109 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109 年 1-9 月辦理成果 (含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		110 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之性別差異，並確保健康政策回應性別的現狀平等，藉此研擬相關政策方案。			6. 針對桃園楓半馬參賽人數性別統計。 7. 針對本局所轄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 8.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使用人數。 9.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使用人數。 10.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使用人數。 1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人數	8 225812 /54.1% 191419 /45.9 118/ 100 417231		9.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使用人數。 10.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人數。 11.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使用人數。 12.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人數。
				9 349601 /60% 233266 /40% 150/ 100 582867		
				10 80626/ 60.3% 52976/ 39.7% 152/ 100 133602		
				11 61532/ 58.3% 43985/ 41.7% 140/ 100 105517		
4.發展在地不同社區及族群之性別健康世代研究，據以規劃符合其需求	體育局	短程計畫	((預算：0元)(因性質屬 OT 案件，本局未編列本項經費)	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無)(因性質屬 OT 案件，本局未編列本項經費)		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無)(因性質屬 OT 案件，本局未編列本項經費)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面向分工表

政策內涵		1.認知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的重要性。2.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3.認知社會經濟因素和健康、康差距之相關性，消弭健康不平等。4.提升女性健康決策之充權及自主性。5.制訂具性別意識及公平之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			
政策方針	辦理機關	期程	109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109年1-9月辦理成果 (含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	110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求、自主性及可近性之健康方案。		畫(1-2年)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提供有多元課程，預計參加人數為1,000人次。透過市府宣傳資源及各項傳播管道宣傳，不分男女，積極鼓勵多參與本活動，以提倡健康正當休閒生活。	109年1-9月桃園國民運動中心辦理瑜珈課程計15,624人次參加，其中男生3,098人次(19.8%)，女生12,526人次(80.2%)；飛輪課程計8448人次參加，男生3,104人次(36.7%)，女生5,344人次(63.3%)。	1.在課程內容方面，設計親子瑜珈、律動等課程，除能夠促進家庭互動，亦能解決女性常因照顧小孩而無法運動的困境。 2.改善運動空間環境的隱私性及整潔度，增進女性在使用上的舒適感，如於泳池旁增設浴巾掛勾供其使用，提升運動場館整體的服務能量。 3.於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設置女性運動專區，增加女性運動機會。
7.結合衛生醫療系統、社區、企業資源，針對不同性別、年齡、族群	體育局	短程計畫	(預算數：800萬元) 1.為了提升本市民眾對女性健康的關注，提供民眾多元活動參與管道：持續	(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萬元，0%) 1.為了提升本市民眾對女性健康的關注，提供民眾多元活動參與管道，拓	(預算數：800萬元) 1.為了提升本市民眾對女性健康的關注，提供民眾多元活動參與管道：持續透過市府宣傳資源及各項傳播管道宣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面向分工表

政策內涵			
1.認知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的重要性。2.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响 3.認知社會經濟因素和健康差距之相關性，消弭健康不平等。4.提升女性健康決策之充權及自主性。5.制訂具性別意識及公平之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			
政策方針	辦理機關	期程	
地區、身心障礙、產業與工作屬性群體之需求，推展均衡飲食、健康體位及運動、心理衛生等多元化健康醫療及相關服務及資訊，建立多元化性別健康諮詢服務管道，並提升各性別自		109 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109 年 1-9 月辦理成果 (含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
		(1-2 年)	110 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傳，鼓勵全民參與運動，增加運動風氣，進而達到全民身心健康。
為拓展女性參加活動及學習的機會，消除男女活動中歧視事情：活動以各領域中性或男女均可參與之活動設計辦理，例如增加女子組別、邀請更多女子裁判等，以增加女性參與運動意願及機會，積極鼓勵女生踴躍參與，進而達到男女運動平權。

展女性參加活動及學習的機會，消除男女活動中歧視事情：
1.「2020 第六屆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預算 396 萬元）：賽事組別有少年組、青少年組、青年組、社會組等，分設女生組及男生組，本屆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今年度取消辦理、保留預算至明年執行。
2.桃園半程馬拉松訂於 109 年 12 月 5 日辦理。

透過市府宣傳資源及各項傳播管道宣傳，鼓勵全民參與運動，增加運動風氣，進而達到全民身心健康。
2.為拓展女性參加活動及學習的機會，消除男女活動中歧視事情：活動須以各領域中性或男女均可參與之活動設計辦理或增加女子組別，例如馬拉松、籃球賽等活動，積極鼓勵女生踴躍參與；賽事裁判邀請更多女子裁判，增加女性參與運動意願及機會，進而達到男女運動平權。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面向分工表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面向分工表				
政策內涵	1.認知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的重要性。2.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3.認知社會經濟因素和健康差距之相關性，消弭健康不平等。4.提升女性健康決策之充權及自主性。5.制訂具性別意識及公平之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			
政策方針	辦理 期程 機關	109 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109 年 1-9 月辦理成果 (含預算執行數及執行率%)	110 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我照護的知能，以達延緩老化及健康老化之目標。				

項目	単位	数量	金額	備考
材料費	円	100	100.00	
労務費	円	200	200.00	
経費	円	50	50.00	
合計	円	350	350.00	

(108-111 年)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9 年度體育局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9 年度執行成果(舉例)	備註
一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含性別議題聯絡人)	1.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 2.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3. 為推動該局(處)性別業務，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 4. 局(處)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1. 本局已於 109 年 4 月 21 日及 109 年 10 月 29 日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本年度共召開 2 次。 2. 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總人數 15 人，男性委員 8 人(53%)；女性委員 7 人(47%)。 3. 本(109)年性別議題聯絡人：許惠萍，擔任期間：1 月至 12 月，穩定度 100 %。 4. 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請依各局處情況自行增列)。 (1)委員會名稱：109 年考績及甄審委員會 (2)委員總人數 9 人，男性委員 3 人(33%)；女性委員 6 人(67%)。	穩定度算法為 $1(\text{年})/1(\text{人})=100\%$ ； $1(\text{年})/2(\text{人})=50\%$ ，以此類推。
二	性別意識培力	1. 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一般公務人員」係指(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 2.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主管人員」係指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 3.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比例及平均時數。「性別平等	1. 本局一般公務人員共有 94 人(男性 55 人(59%)，女性 39 人(41%))。主管人員共有 11 人(男性 6 人(55%)，女性 5 人(45%))。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有 2 人(男性 2 人(100%)，女性 0 人(0%))。 2. 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68 人(男性 37 人(54%)，女性 31 人(46%))，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7 人(男性 4 人(57%)，女性 3 人(43%))，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66 人(男性 36 人(55%)，女性 30 人(45%))。受訓比率為 72%，較前一年減少 16%。 3. 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8 人(男性 4 人(50%)，女性 4 人(50%))，參加實體課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9 年度執行成果(舉例)	備註
		業務相關人員」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包括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專責/案小組)之專責、兼辦人員(含性別平等督導、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	程受訓為 <u>2 人</u>(男性 <u>1 人</u>(50%), 女性 <u>1 人</u>(50%)), 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u>7 人</u>(男性 <u>4 人</u>(57%), 女性 <u>3 人</u>(43%))。受訓比率為 <u>73%</u>, 較前一年減少 <u>27%</u>。 4.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參與性別課程為 <u>2 人</u>(男性 <u>2 人</u>(100%), 女性 <u>0 人</u>(0%)), 受訓比率為 <u>100%</u>, 較前一年增加/減少 <u>0%</u>, 平均受訓時數 <u>23 小時</u>。	
三	性別影響評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	1. 本局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 共有 <u>0 件</u>, 分述如下: (1) 法案名稱: _____。 (2) 程序參與之學者: _____。 (3) 法案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 _____ 件; 無關: _____ 件。 (4) 較前一年減少/新增 <u>0 件</u>。 2. 本局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u>1 件</u>, 分述如下: (1) 計畫名稱: 龍岡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2) 程序參與之學者: 陳祖德律師。 (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 <u>1 件</u>; 無關: <u>0 件</u>。 (4) 較前一年減少/新增 <u>0 件</u>。 3. 本局非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u>1 件</u>, 分述如下: (1) 計畫名稱: 110 年桃園市運動會。 (2) 程序參與之學者: 陳祖德律師。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研擬施政計畫等初期, 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9 年度執行成果(舉例)	備註
			(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1 件；無關：0 件。 (4) 較前一年減少/新增 0 件。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1.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2.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1. 本局於上(108)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u>9 項</u> ，本(109)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u>11 項</u> ，新增 <u>2 項</u> ，項目分別為：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使用人數及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人數。 2. 本局於本(109)年新增的性別分析篇數共有 <u>1 篇</u> ，名稱為：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使用者性別分析。 3. 本局已於 <u>109 年 10 月 29 日</u>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
五	性別預算	1. 各機關於法定預算通過後填寫性別預算表，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 2. 各機關提經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年度第 1 次會議檢視後，送主計處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 3.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1. 本局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48432 千元，較前一年減少 3966 千元。 2. 本局會計室每年度將彙整各科室性別預算表後，於 <u>109 年 10 月 29 日</u>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再交由本府主計處。	本局今年度性別預算較前一年度減少原因，係為蘆竹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完工，故今年並未編列該筆經費。

桃園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計畫案)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註 1)

(108 年 3 月 5 日版)

填表日期：109 年 6 月 30 日		
填表人姓名：李岳霖 職稱：聘用技術師 身分： ☒ 業務單位人員 e-mail：10011343@mail.tycg.gov.tw ☐ 非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3-3194510#7024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一、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玖、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二、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壹、計畫名稱	龍岡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貳、主辦機關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類型 ☒ 府決行計畫 ☐ 非府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V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V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龍岡國民運動中心工程預計依教育部體育署「國民運動中心規劃參考準則」規定，設置具有核心設施機能之運動中心，並綜合考量周邊相關運動設施、軍民活動中心及中壢體育園區之競合關係後，建置符合民眾需求之運動場館。	簡要說明計畫與性別有關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本案體育園區之整體興建，除運動在地化外，其代表引領我國競技體育邁向新世代之里程碑，並提供精英運動員優質訓練及生活環境，故本案參考國訓中心近四年培訓選手及教練與行政人員之性別統計分析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考量本計畫之實質定位及服務人口，針對服務範圍之人口進行統計 <table><tr><th rowspan="2">區別</th><th rowspan="2">里別</th><th colspan="3">人口數</th></tr><tr><th>男性</th><th>女性</th><th>合計</th></tr><tr><td rowspan="7">中壢區</td><td>龍岡里</td><td>2,876</td><td>2,836</td><td>5,712</td></tr><tr><td>龍昌里</td><td>3,165</td><td>3,217</td><td>6,382</td></tr><tr><td>龍安里</td><td>1,207</td><td>1,320</td><td>2,527</td></tr><tr><td>龍東里</td><td>2,863</td><td>3,085</td><td>5,948</td></tr><tr><td>龍平里</td><td>1,665</td><td>1,876</td><td>3,541</td></tr><tr><td>龍慈里</td><td>2,762</td><td>3,002</td><td>5,764</td></tr><tr><td>至善里</td><td>2,172</td><td>2,267</td><td>4,439</td></tr><tr><td rowspan="4">平鎮區</td><td>龍興里</td><td>1,525</td><td>1,667</td><td>3,192</td></tr><tr><td>忠貞里</td><td>731</td><td>797</td><td>1,528</td></tr><tr><td>中正里</td><td>1,092</td><td>1,000</td><td>2,092</td></tr><tr><td>貿易里</td><td>1,284</td><td>1,252</td><td>2,536</td></tr><tr><td colspan="4">合計</td><td>43,661</td></tr></table>	區別	里別	人口數			男性	女性	合計	中壢區	龍岡里	2,876	2,836	5,712	龍昌里	3,165	3,217	6,382	龍安里	1,207	1,320	2,527	龍東里	2,863	3,085	5,948	龍平里	1,665	1,876	3,541	龍慈里	2,762	3,002	5,764	至善里	2,172	2,267	4,439	平鎮區	龍興里	1,525	1,667	3,192	忠貞里	731	797	1,528	中正里	1,092	1,000	2,092	貿易里	1,284	1,252	2,536	合計				43,661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區別	里別			人口數																																																									
		男性	女性	合計																																																									
中壢區	龍岡里	2,876	2,836	5,712																																																									
	龍昌里	3,165	3,217	6,382																																																									
	龍安里	1,207	1,320	2,527																																																									
	龍東里	2,863	3,085	5,948																																																									
	龍平里	1,665	1,876	3,541																																																									
	龍慈里	2,762	3,002	5,764																																																									
	至善里	2,172	2,267	4,439																																																									
平鎮區	龍興里	1,525	1,667	3,192																																																									
	忠貞里	731	797	1,528																																																									
	中正里	1,092	1,000	2,092																																																									
	貿易里	1,284	1,252	2,536																																																									
合計				43,661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相關計畫目標： (一). 推展全民運動及多元化的休閒型態，紓解民眾身心壓力，增進健康；落實終生運動目標。 (二). 結合既有周邊公共設施，強化設施共享性，建置互補不相衝突之運動設施，擴大全民運動休閒行為。 (三). 引進民間經營管理，節省政府開支，並協助提升營																																																												

	運績效及競爭力，促進政府、民間、市民與社區三贏之局面。 (四). 有效發揮政府資源，結合民間經營管理長才，評估委外經營之可行性，並辦理招商作業及完成議約及簽約。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相關性別參與之比例說明： (一). 本計畫有關開發建築物部分，將依建築法規、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等規定，具體落實設施男女廁所比例、設置哺（集）乳室，建立性別友善環境。 (二). 多辦理性別平等、多元性別及弱勢族群相關課程，期能推動建立對不同性別使用者更加友善之運動場館設施。 (三). 本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將由不同性別共同參與，參與，參與人員男性人數約 17 人，女性人數約 8 人，性別比例約為 2:1，達 1/3 標準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1-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	本計畫並無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	本計畫並無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	本計畫有涉及不同性別及身心障礙之使用需求。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	---	-----------------------	--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邀集專家擬定需求，於預算中將要求確實依規定男女及無障礙廁所比例、哺(集)乳室設置納入考量。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於設計階段時，將要求確實依建築技術規則規劃適當男女及無障礙廁所比例、哺(集)乳室設置納入考量。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於設計階段時，邀集弱勢性別專家參與，於使用習慣及引導資訊部份協助提供意見，以利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之使用。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規劃之運動場館及生活空間皆以不分性別提供男女共同使用，後續將特別兼顧不同性別對空間使用之需求及感受，以提升對不同性別之友善性。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本計畫遵循建築法規、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等規定,建構無障礙設施環境等有助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環境、能源與科技篇所強調性別友善空間規劃與設計;另本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性別達三分之一標準,符合CEDAW第7條有關保證婦女與男子平等參與政府政策制訂的權利之理念等。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www.gec.ey.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透過對相關人員進行觀念宣導及課程訓練,使其在業務執行、行政管理時,朝多元面向、性別友善、族群融合,以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於設計階段時,邀集弱勢性別專家參與,於使用習慣及引導資訊部份協助提供意見,以利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之使用;後續將特別兼顧不同性別對空間使用之需求及感受,以提升對不同性別之友善性。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本計畫之興建設計除滿足性別、年齡、族群等使用者需求,同時參考國外經驗通用設計指南、無障礙設計標準等,以符合不同性別於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實質效益。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一). 在擬定需求、規劃設計及工程招標階段，邀請專業領域人員共同參與，將性別友善面向之妥適性納入考量。 (二). 以建築法規、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等規定，具體量化檢視本計畫設施執行成果是否符合規定。	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本案將參採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及各相關法規規定，於後續規劃及設備設置上納入不同性別的需求考量，並增加便於不同性別使用之器材、設施及設備，以建立對不同性別使用者更加友善之運動場館設施。	
9-2 參採情形		
專家意見	機關參採情形	
1 建置符合民眾需求之運動場館，其計畫評估說明，有合宜性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u>本案尚在規劃階段，將依專家意見納入計畫</u>)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2 就男女比例統計不同編列，性別預算作正確執行，有合宜性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u>本案尚在規劃階段，將依專家意見納入計畫</u>)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3 針對不同性別者，所使用空間之需求，設施規劃，有合宜性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u>本案尚在規劃階段，將依專家意見納入計畫</u>)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4 受益對象未限定特定性別，有合宜性	☒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u>本案尚在規劃階段，將依專家意見納入計畫</u>) ☐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5 對不同性別需求作合理之經費配置，有合宜性	☒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u>本案尚在規劃階段，將依專家意見納入計畫</u>) ☐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6 本計畫參照性平政策綱領為不同性別者之需求而規劃設計，有合宜性	☒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u>本案尚在規劃階段，將依專家意見納入計畫</u>) ☐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註：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如未參採，亦請詳述未參採之理由。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9 年 7 月 22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

拾、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

填表機關應由專責人員就以下項目進行檢覈

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否」者，應退回填表單位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

	檢覈項目	檢覈內容	檢覈結果
10-1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是否已運用	☒ 是 ☐ 否
10-2	7-1 至 7-3	評定結果及評定原因欄位是否皆已勾選並填寫	☒ 是 ☐ 否
10-3	8-1 至 8-9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是否繼續填列 8-1 至 8-9	☒ 是 ☐ 否 ☐ 無須填寫
10-4	11-2	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列於「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 是 ☐ 否
10-5	11-5	經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有關 ☐ 無關

10-6	9-1 至 9-2	是否依程序參與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 是 ☐ 否
10-7	9-3	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並經機關首長核章	☐ 是 ☐ 否

填表機關檢覈人員：_____ (註 2)

研考會複核人員：_____ (註 3)

* 註 1：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1-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雖經評定為「無關」者，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給予建議，亦須填寫 9-1 至 9-3。

* 註 2：

完成後，由填表機關專責人員進行檢覈，填寫「第一部分－拾、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填表機關專責人員不得與填表人為同一人。

* 註 3：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研考會將退回主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壹、程序參與：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一) 基本資料

11-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9 年 7 月 15 日至 109 年 7 月 15 日		
11-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陳祖德 / 101-102 婦權會委員 / 性平專責委員 / 律師事務所所長 專長：各類法規 / 性騷擾防治法 / 性別工作平等法 / CEDAW		
11-3 參與方式	☐ 計畫研商會議 ☐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 書面意見		
11-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 有 ☐ 很完整 ☒ 可更完整 ☐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 無 ☐ 應可設法找尋 ☐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計畫書 ☐ 有，且具性別目標 ☒ 有，但無性別目標 ☐ 無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 有，已很完整 ☒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 無
11-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有關 ☐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1-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建置符合民眾需求之運動場館，其計畫評估說明，有合宜性
11-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就男女比例統計不同編列，性別預算作正確執行，有合宜性
11-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針對不同性別者，所使用空間之需求，設施規劃，有合宜性
11-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受益對象未限定特定性別，有合宜性
11-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對不同性別需求作合理之經費配置，有合宜性
11-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本計畫參照性平政策綱領為不同性別者之需求而規劃設計，有合宜性
11-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合宜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陳祖德

桃園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計畫案)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註 1)

(108 年 3 月 5 日版)

填表日期： 109 年 6 月 4 日			
填表人姓名： 詹雅琪		職稱：科員	身分： ☒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3194510#6015		e-mail：10028929@mail.tycg.gov.tw ☐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一、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玖、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二、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壹、計畫名稱	110 年桃園市運動會		
貳、主辦機關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競技運動科	類型	☐ 府決行計畫 ☒ 非府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V(體育)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1. 110 年桃園市運動會預定 8 月於本市市立田徑場及市立游泳池辦理，賽會規劃有精神錦標、趣味競賽、田徑及游泳等競賽，參與人員分別為市府各局處單位、各區公所以及各區代表選手。 2. 藉由辦理本賽會鼓勵市府各單位人員多加參與體育活動，促進全民運動，同時提供本市各區田徑及游泳選手相互切磋交流之機會，俾利提升本市競技運動實力。	簡要說明計畫與性別有關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 本計畫田徑及游泳比賽項目皆規劃有男生組及女生組，108 年賽事，田徑選手人數為 2075 人，男性人數為 1162 人、比例為 56%，女性人數為 913 人、比例為 44%，游泳選手人數為 485 人，男性人數為 279 人、比例為 58%，女性人數為 206 人、比例為 42%。 二、 承上，108 年參賽選手人數為 2,560 人，男性比例為 56%，女性比例為 44%。	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未來將提供性別分類統計資料及性別分析資訊，以評估本市田徑及游泳選手男女參賽比率。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一、 發展體育活動，增進學生、市民及市府團隊身心健康，培養運動習慣。 二、 提供本市田徑、游泳選手比賽機會及經驗，藉以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提供友善之運動環境與資源，強化女性族群參與運動之動機。	

柒、受益對象

- 1.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1-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參加人員無性別限制。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一、108 年賽事，田徑選手人數為 2075 人，男性人數為 1162 人、比例為 56%，女性人數為 913 人、比例為 44%，游泳選手人數為 485 人，男性人數為 279 人、比例為 58%，女性人數為 206 人、比例為 42%。 二、承上，田徑及游泳選手人數總計為 2,560 人，男性比例為 56%，女性比例為 44%，差距不大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無公共建設之規劃。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	-----	-----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本賽會已訂有獎勵金，將評估增加參與獎勵品，提高女性族群之參賽意願。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打造友善環境，如專用廁所、更衣室之比例及提供兒童照顧服務專區，打破性別偏見，創造無性別差異的賽事。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利用官方網站或 FB 粉絲專頁，宣導性別平等，鼓勵參賽。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賽事空間之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以性別平權為主軸設計概念。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一、 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 第 6 項：性別平等及歧視禁止。 二、 憲法第 153、155 條及 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7、12 項：對弱勢族群、團體之特別扶助。 三、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4 條：各級政府機關行使職權，應符合公約有關性別人權保障之規定，消除性別歧視，並積極促進性別平等之實現。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cy.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透過實際策略執行，傳遞女性選手之特點，並鼓勵其踴躍參加，減少社會對於生理限制上之偏見。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運動不分你我，以健康樂活為目的，即為打破性別歧視之最佳管道，透過宣傳及執行，落實性別平權。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賽事空間之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將納入性別平權、平等作為規劃。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透過年度賽事統計分析田徑、游泳各組別男性、女性參賽人數，觀察男女比例是否趨近。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有關田徑及游泳選手參賽狀況，經查田徑社會組(不限年齡)及壯年組(女性 30 歲以上)、游泳社會組(女性 30 歲以上)之男女參與比例落差較大，建議未來可提前針對此一現象進行討論，調查及瞭解該族群的參賽意願及遭遇之困難，並邀請專家學者共同參與。	
9-2 參採情形		
專家意見	機關參採情形	
1. 運動會係針對不同性別需求作規劃競技項目，有合宜性。 2. 培養民眾運動習慣，提升競技運動水準，具合宜性。 3. 提供女性族群各項運動，積極鼓勵女性參與運動，具有合宜性。 4. 參加運動會之受益對象無特殊性別限制，具合宜性。 5. 預算配置乃針對不同性別之需求調整，達成性別目標，有合宜性。 6. 藉此運動會鼓勵各不同性別族群參與，落實性別平權，具合宜性。	☒ 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無) ☐ 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	
註：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如未參採，亦請詳述未參採之理由。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9 年 7 月 22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

拾、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

填表機關應由專責人員就以下項目進行檢覈

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否」者，應退回填表單位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

	檢覈項目	檢覈內容	檢覈結果
10-1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是否已運用	☐ 是 ☐ 否
10-2	7-1 至 7-3	評定結果及評定原因欄位是否皆已勾選並填寫	☐ 是 ☐ 否
10-3	8-1 至 8-9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是否繼續填列 8-1 至 8-9	☐ 是 ☐ 否 ☐ 無須填寫
10-4	11-2	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列於「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 是 ☐ 否
10-5	11-5	經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有關 ☐ 無關
10-6	9-1 至 9-2	是否依程序參與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 是 ☐ 否
10-7	9-3	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並經機關首長核章	☐ 是 ☐ 否

填表機關檢覈人員：_____ (註 2)

研考會複核人員：_____ (註 3)

* 註 1：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1-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雖經評定為「無關」者，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給予建議，亦須填寫 9-1 至 9-3。

* 註 2：

完成後，由填表機關專責人員進行檢覈，填寫「第一部分－拾、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填表機關專責人員不得與填表人為同一人。

* 註 3：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研考會將退回主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壹、程序參與：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一) 基本資料

11-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9 年 7 月 15 日至 109 年 7 月 15 日		
11-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陳祖德 / 101-102 婦權會委員 / 性平專責委員 / 律師事務所所長 專長：各類法規 / 性騷擾防治法 / 性別工作平等法 / CEDAW		
11-3 參與方式	☐ 計畫研商會議 ☐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 書面意見		
11-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 有 ☐ 很完整 ☒ 可更完整 ☐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 無 ☐ 應可設法找尋 ☐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計畫書 ☐ 有，且具性別目標 ☒ 有，但無性別目標 ☐ 無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 有，已很完整 ☒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 無
11-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有關 ☐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1-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運動會係針對不同性別需求作規劃競技項目，有合宜性
11-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培養民眾運動習慣，提升競技運動水準，具合宜性
11-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提供女性族群各項運動，積極鼓勵女性參與運動，具有合宜性
11-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參加運動會之受益對象無特殊性別限制，具合宜性
11-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預算配置乃針對不同性別之需求調整，達成性別目標，有合宜性
11-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藉此運動會鼓勵各不同性別族群參與，落實性別平權，具合宜性
11-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合宜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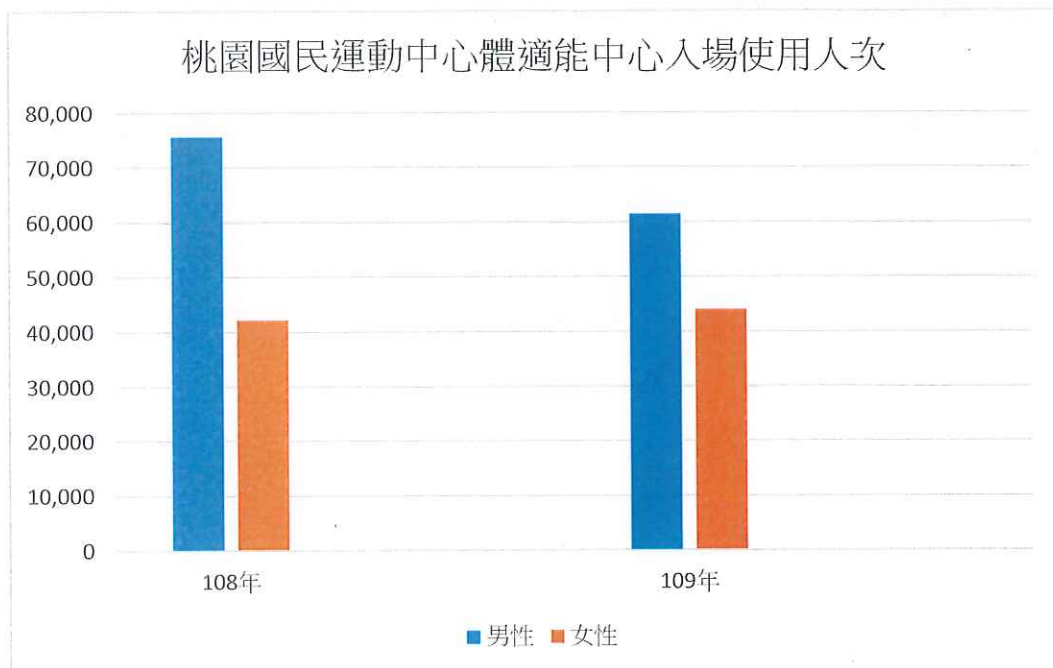
陳祖德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體適能中心入場使用人次概況統計分析

一、男女到館人數比例分析

108 年(1-9 月)入場使用人次性別比率為男性 65%、女性 35%男女比率相差 30%。109 年(1-9 月)入場使用人次性別比率為男性 58.3%、女性 41.7%，男女比率相差 16.6%。109 年因新冠肺炎影響總人數比 108 年少約 12,332 人次，但男性運動人次比率下降 6.7%，另女性運動人次比率提升 6.7%。

健身房性別 統計(年度)	男性 (人次)	女性 (人次)	合計 (人次)	男女比例 (%)
108 年 (1-9 月)	75,726	42,133	117,859	男 65% 女 35%
109 年	61,532	43,995	105,527	男 58.3%



二、增設女性專區後之男女到館人數比例分析

根據上揭使用人次分析，109 年度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新增設女性專用運動區域後，相較於 108 年度 1 至 9 月份同時期到館使用人數統計數據觀察，使用人數雖因新冠疫情影響減少了 12,332 人次，按占上 (108) 年度人數比例約減少了 10.5%，但男女運動

人數比例卻仍然提升了約 36.7%，顯示增設女性運動專區是有助於提升女性運動人口，將持續推廣。

三、結論與建議

(一) 規律運動調查

依據本市規律運動習慣調查，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 30 分鐘以上且心律 130 以上（運動時會流汗也會呼吸加速）的比率占本市總人口約 31.4%，而男性的比率為 34.2% 高於女性的 28.6%，相差 5.6%，相較於上開 109 年 1 至 9 月男女到館比率則相差 16.6%（男性 58.3%、女性 41.7%），數據顯示位於桃園區的桃園國民運動中心之體適能中心，所提供之運動場所是比較能夠提高女性規律運動的場所。

(二) 建議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應持續，依現況規劃推廣提供更多適合女性體適能運動課程，吸引並提升女性運動參與比例。

109 年體育局

「Ladys' Tennis night 女性運動增能計畫」

具體行動措施

年度執行成果表

壹、依據：（應敘明方案與 CEDAW、性平綱領、性平方針、本府性平四大政策之關聯性）

為促進性別平等，本案係依據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為舉辦「16 局處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工作坊，案經本局秘書室檢視本局 107 年度性別平等業務各項辦理成果後，認本局所轄中壢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落差較大，爰經簽奉本局局長同意選定作為「109 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初稿」提報計畫內容。

貳、問題說明：（詳述計畫之背景、應含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

依據本局「107 年度性別平等業務辦理成果」中針對本局所轄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資料顯示，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桃園市立網球場照明時段使用人數分別為圖 1 及圖 2，女性市民進場使用球場之比率明顯偏低，顯示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落差確實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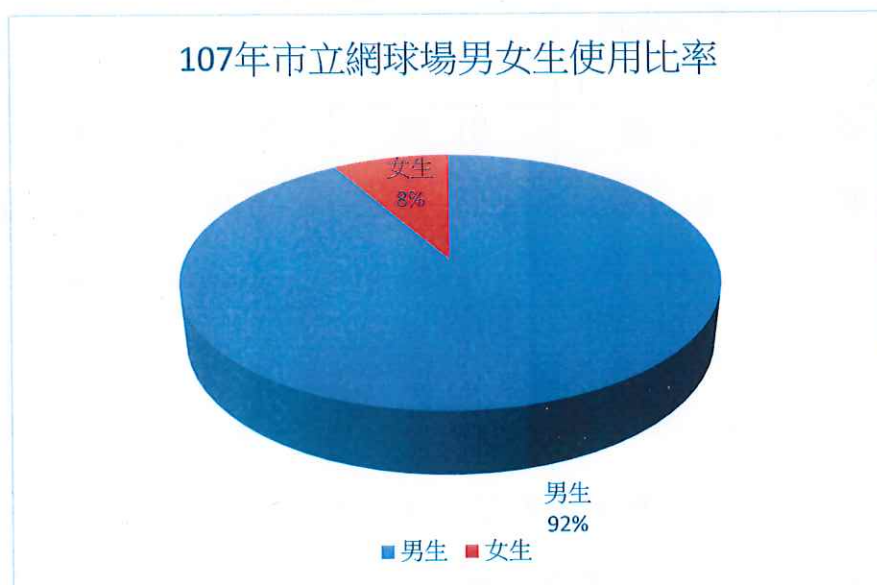


圖 1 市立網球場 107 年 1 月至 12 月性別使用人數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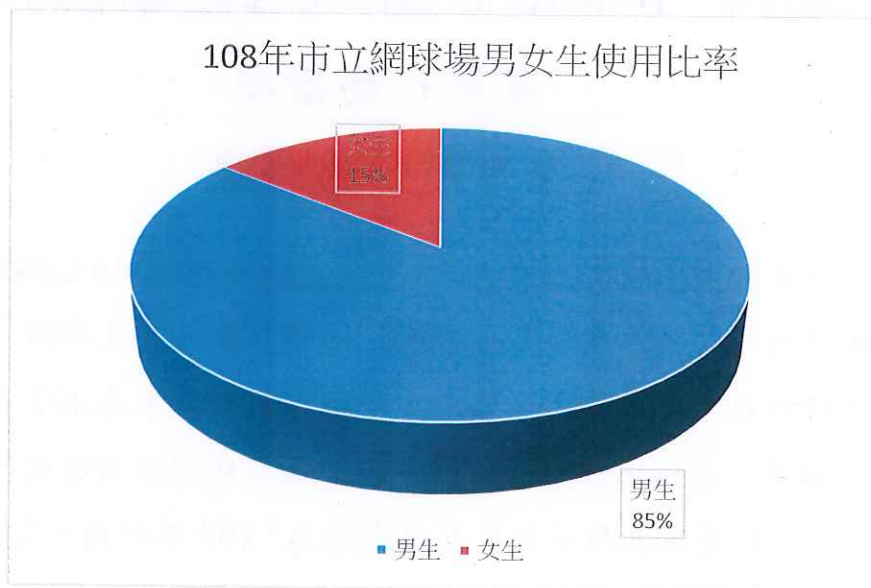


圖 2 市立網球場 108 年 1 月至 12 月性別使用人數比例。

根據體育署 105 至 108 年運動現況調查顯示(表 1)，本市民眾有運動的比例為 84.1%，7333 規律運動人口比例 32.6%，表示本市規律運動人口在市府政策的積極推動下呈現持續進步的成長。

表 1 桃園市民眾運動現況

	運動比例	7333 規律運動人口比例	每週運動次數	每次運動時間
105	82.9%	31.7%	3.61 次	60.85 分鐘
106	84.1%	30.6%	3.48 次	64.18 分鐘
107	82.3%	29.4%	3.63 次	61.14 分鐘
108	84.1%	32.6%	3.71 次	66.71 分鐘

資料來源：體育署(2016、2017、2018 及 2019)運動現況調查。

又依據該署「107 年及 108 年運動現況調查結案報告書」中詢問女性受訪者對於實施女性運動專區而提升運動之意願，最具吸引力的做法(表 2、表 3)，第 1 為「女性專屬運動課程」，其次為「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爰為促進性別平權，提升女性自我照顧之知能，此次具體行動措施將以該調查

報告結果中所載「女性運動專區」最具吸引力的做法，作為改善本案目標場域使用人數性別落差之主要工具。

表 2 桃園市民眾女性議題(107 年)

問題	選項百分比(%)				
	會	不會	不知道、拒答		
實施女性運動專區是否提升運動意願之情形	65.6	28.6	5.9		
女性運動專區前兩個具吸引力的做法	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	女性場地租金優惠	場地限定時段僅可女性進入	女性專屬運動課程	不知道、拒答
	44.3	39.5	22.8	66.7	16.4

資料來源:體育署 107 年運動現況調查結案報告書。

表 3 桃園市民眾女性議題(108 年)

問題	選項百分比(%)					
	會	不會	不知道、拒答			
實施女性運動專區是否提升運動意願之情形	62.6	30.7	6.7			
女性運動專區前兩個具吸引力的做法	女性專屬運動課程	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	女性場地租金較優惠	場地限定時段僅可女性進入	其他	不知道、拒答
	71.4	41.3	32.3	27.1	0.5	6.9

資料來源:體育署 108 年運動現況調查結案報告書。

參、計畫目標：(應含具體性別目標，以可測量、可操作之指標為之)

- 一、提升市立網球場女性使用率，期能較 107 年度的 8% (圖表 1) 高出 3%。
- 二、期望能促進女性對於網球運動的認識，進而能鼓勵女性參與網球運動。

肆、主辦機關：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伍、承辦單位：桃園市政府體育局(可列二級機關或跨局處等單位)

陸、協力單位：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可填列結合之企業、民間組織、鄰里社區之名稱等)

柒、推動策略：(含具體受益對象、執行方法、執行人員……)

一、具體受益對象：桃園市女性市民

二、執行方法：為提升市立網球場夜間照明時間之女性市民使用率，本計畫於計畫活動期間，推動以下措施：

(一) 為提升市立網球場女性使用率：

1、規劃 Ladys' day 女性網球運動友善計畫：

「女性專屬運動課程」，結合桃園市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公益活動，聘請女性網球教練於夜間規劃女性專屬網球體驗營，期以增加女性前往桃園市立網球場使用的頻率與意願。

2、設立女性優先使用場地：

「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配合課程設置女性市民優先使用之球面，期以增加女性使用市立網球場的頻率與意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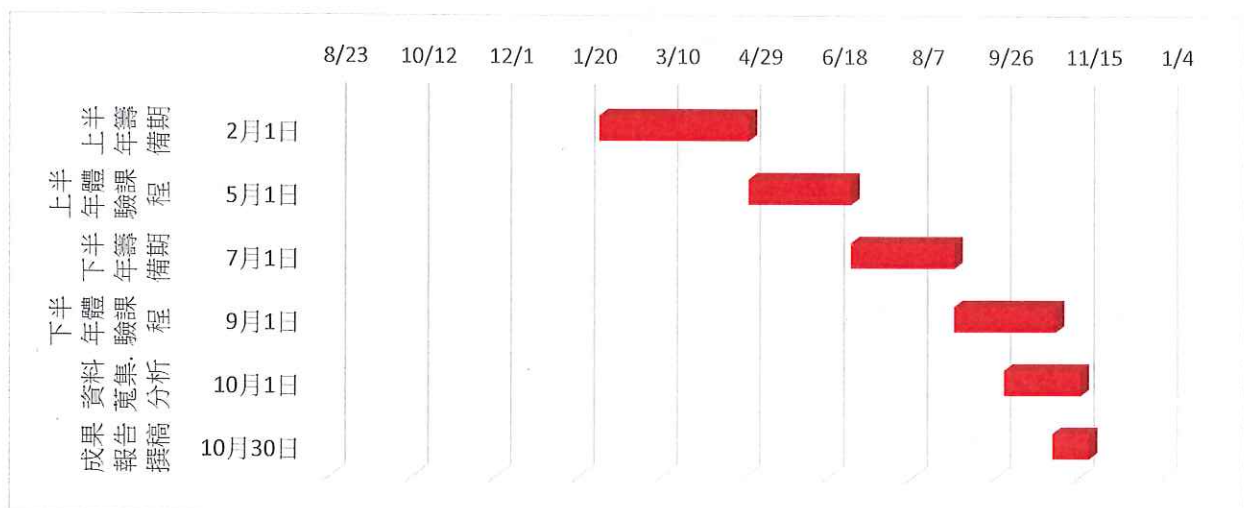
(二) 期望能促進女性對於網球運動的認識，進而能鼓勵女性參與網球運動：

1、持續進行使用人數之性別統計，藉以觀察女性使用率是否提升。

2、於課後進行問卷調查，以調查專為女性開課是否能相對提升其對網球的認識與喜好。

三、執行人員：本府體育局運動設施科及中壢國民運動中心

捌、期程規劃：109年2月1日至109年11月30日(含甘特圖)



玖、執行預算：由本府體育局 109 年度預算科目內核實支出。

壹拾、預期效益：(應包含效益評估指標、具體量化或質化評估方法，且應扣合計畫之各項目標)

- 一、針對女性使用者進行問卷調查，以期進一步了解渠等使用習慣等相關因素。
- 二、透過開設女性專屬訓練課程，希冀能提升 3%(約 230 人的女性使用人數)，以縮小桃園市立網球場夜間照明時間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落差。
- 三、透過後的問卷分析，希冀能增進本市女性市民對網球運動的認識與喜愛。

壹拾壹、活動成效：(敘明與性別之關聯性，並請說明課程/宣導活動之活動日期、活動名稱、活動簡介、講師、滿意度、參與人數、性別比例、照片<2 張以上，請含簡要文字說明>、性別統計成果、計畫創新等……)

一、「女性專屬運動課程」

課程名稱	女性公益網球課—女性專屬免費公益課	
課程時間	109 年 5 月 6 日至 6 月 24 日每週三 19:00-21:00 109 年 9 月 2 日至 10 月 28 日每週三 19:00-21:00	
上課地點	桃園市市立網球場(中壢網球場)	
授課教師		
參與人數	女性 20 人	
課程海報		
	圖 1-老師帶著學員一起暖身	

課程照片



圖 2-學習握球拍與揮拍節奏



圖 3-老師丟球帶著學員練習揮拍



圖 4-學員分組練習



二、「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

公告宣導	女性市民使用情形
 公告 本網球場每周 三夜間照明時段，第 1 及第 2 二面球場， 女性球友優先使用。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網路宣導	女性市民使用情形
【#好惠報報】 喜歡打網球的女性朋友們 應該都知道也去過 #中壢網球場 吧！ 小編這裡有個好消息要提供給喜歡打網球的女孩們哦 ♥中壢網球場 #女性運動日♥ 為提升女性在夜間照明時段的使用人數 #每週三晚間時段，女性朋友可以優先使用第1面及第2面 球場 喜歡打網球的女孩們，趕快揪團蜜們一起出去運動，來場 連假後的甩油大作戰 #中壢網球場 #女性運動日 #桃園運動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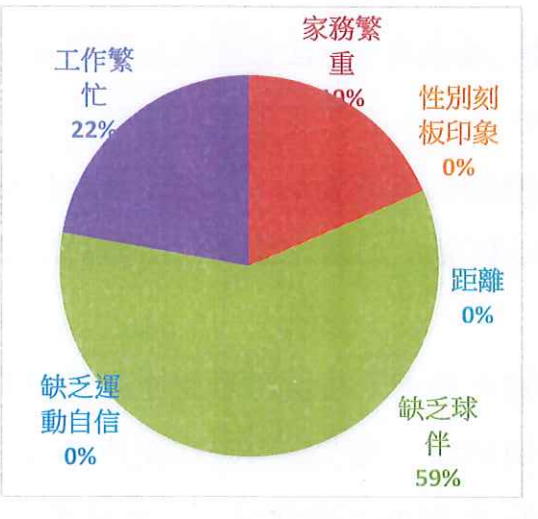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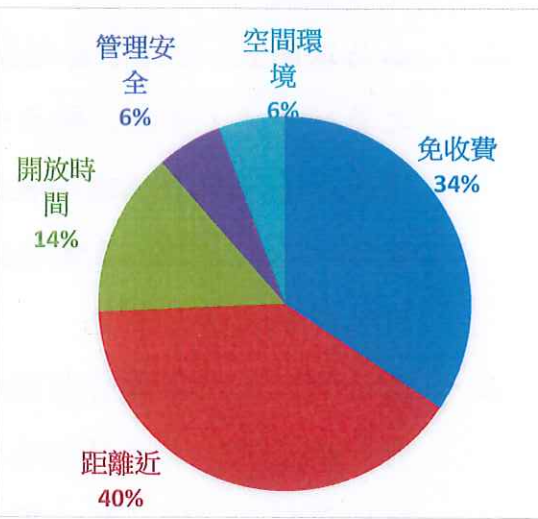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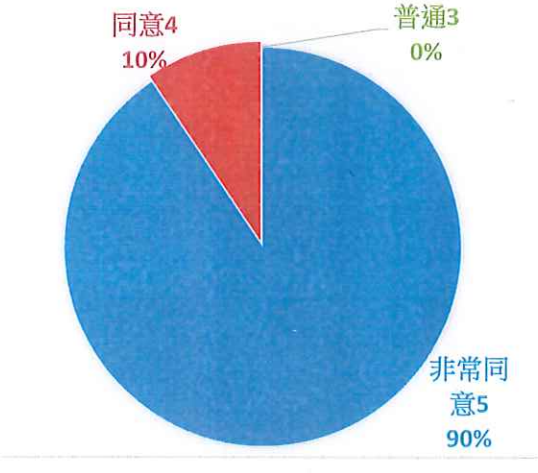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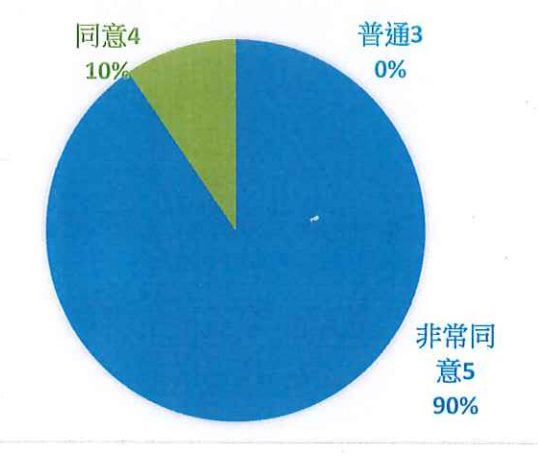
三、中壢網球場使用人數之性別統計

藉由開設「女性專屬運動課程」及設有「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於109年1月份至9月份的使用人數統計顯示女性使用者於中壢網球場夜間照明時段顯著增加，較107年女性使用人數8%成長了20%。



四、課後問卷調查分析

實施時間	109 年 6 月 24 日(三)及 10 月 28 日(三)，課程結束時																													
實施份數	共 40 份																													
女性參與者年齡分布		平均每週進入市立網球場次數																												
<table><thead><tr><th>年齡組</th><th>百分比</th></tr></thead><tbody><tr><td>16-24歲</td><td>10%</td></tr><tr><td>25-34歲</td><td>14%</td></tr><tr><td>35-44歲</td><td>14%</td></tr><tr><td>45-54歲</td><td>33%</td></tr><tr><td>55-64歲</td><td>19%</td></tr><tr><td>65歲以上</td><td>10%</td></tr></tbody></table>		年齡組	百分比	16-24歲	10%	25-34歲	14%	35-44歲	14%	45-54歲	33%	55-64歲	19%	65歲以上	10%	<table><thead><tr><th>次數</th><th>百分比</th></tr></thead><tbody><tr><td>1次</td><td>90%</td></tr><tr><td>2次</td><td>0%</td></tr><tr><td>3次</td><td>5%</td></tr><tr><td>4次</td><td>5%</td></tr><tr><td>5次</td><td>0%</td></tr><tr><td>6次</td><td>0%</td></tr></tbody></table>	次數	百分比	1次	90%	2次	0%	3次	5%	4次	5%	5次	0%	6次	0%
年齡組	百分比																													
16-24歲	10%																													
25-34歲	14%																													
35-44歲	14%																													
45-54歲	33%																													
55-64歲	19%																													
65歲以上	10%																													
次數	百分比																													
1次	90%																													
2次	0%																													
3次	5%																													
4次	5%																													
5次	0%																													
6次	0%																													

不願從事網球運動的原因	願意前來市立網球場的原因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原因</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缺乏球伴</td> <td>59%</td> </tr> <tr> <td>工作繁忙</td> <td>22%</td> </tr> <tr> <td>家務繁重</td> <td>10%</td> </tr> <tr> <td>性別刻板印象</td> <td>0%</td> </tr> <tr> <td>距離</td> <td>0%</td> </tr> <tr> <td>缺乏運動自信</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原因	百分比	缺乏球伴	59%	工作繁忙	22%	家務繁重	10%	性別刻板印象	0%	距離	0%	缺乏運動自信	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原因</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免收費</td> <td>34%</td> </tr> <tr> <td>距離近</td> <td>40%</td> </tr> <tr> <td>開放時間</td> <td>14%</td> </tr> <tr> <td>管理安全</td> <td>6%</td> </tr> <tr> <td>空間環境</td> <td>6%</td> </tr> </tbody> </table>	原因	百分比	免收費	34%	距離近	40%	開放時間	14%	管理安全	6%	空間環境	6%
原因	百分比																										
缺乏球伴	59%																										
工作繁忙	22%																										
家務繁重	10%																										
性別刻板印象	0%																										
距離	0%																										
缺乏運動自信	0%																										
原因	百分比																										
免收費	34%																										
距離近	40%																										
開放時間	14%																										
管理安全	6%																										
空間環境	6%																										
此次課程增進對網球運動的認識	此次課程提升您未來從事網球運動的意願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反應</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常同意</td> <td>90%</td> </tr> <tr> <td>同意</td> <td>10%</td> </tr> <tr> <td>普通</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反應	百分比	非常同意	90%	同意	10%	普通	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反應</th> <th>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常同意</td> <td>90%</td> </tr> <tr> <td>同意</td> <td>10%</td> </tr> <tr> <td>普通</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反應	百分比	非常同意	90%	同意	10%	普通	0%										
反應	百分比																										
非常同意	90%																										
同意	10%																										
普通	0%																										
反應	百分比																										
非常同意	90%																										
同意	10%																										
普通	0%																										

壹拾貳、計畫檢討及精進作為：(請說明整體性別目標、預期效益達成狀況，此項請務必填寫)

- 一、經由問卷調查分析結果，顯示女性市民不願從事網球運動主要係因「缺乏球伴」，其次係「工作繁忙」及「家務繁重」，本局透由此次具

體行動措施開設「女性專屬公益網球課程」，針對女性市民推廣網球運動，於課堂上教練藉由分組互動之方式，增進了學員們結識未來球伴之契機。

- 二、 本局以開設「女性專屬運動課程」及設有「女性有優先使用場地權利」之執行方式，經統計顯示於 109 年 1 月份至 9 月份的使用人數統計女性使用者於中壢網球場夜間照明時段顯著增加，較 107 年女性使用人數 8%成長了 17%，確實達到縮小桃園市立網球場夜間照明時間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落差。
- 三、 透過參與女性專屬公益網球課程之學員，課後問卷調查分析結果顯示，對「此次課程增進對網球運動的認識」及「此次課程提升您未來從事網球運動的意願」此二項調查均有 90%「非常同意」之結果。

110 年體育局「國民運動中心性別友善服務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據 CEDAW 第十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的歧視，以保證婦女在教育方面享有與男子平等的權利，特別是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保證：(g) 積極參加運動和體育的機會相同。
- 二、依據 CEDAW 第十三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在經濟和社會生活的其他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權利，特別是：(c) 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各個方面的權利。
- 三、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教育、文化與媒體，政策願景與內涵第二點：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及具體行動措施：加強推動適合女性與弱勢族群的運動項目、運動設施與友善空間。
- 四、依據桃園市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方針第六點：應注意多元性別之醫療、健康之需求，建立性別友善的環境。

貳、問題說明：

本市國民運動中心除提供全體市民運動休閒之場所外，亦肩負起推動全民運動發展責任，而調查桃園國民運動中心男性來館人次於 107 年為 292,769 人次(65%)，女性來館人次為 157,753 人次(35%)，至 108 年男性為 295,090 人次(55.8%)來館，女性來館人次為 233,426 人次(44.2%)，可見女性前往國民運動中心的人數大幅增長，因此須加以重視國民運動中心員工的性別意識及提供性別友善之運動環境措施，尚且運動中心員工對於性別平等之觀念及運動中心性別友善措施亦有助於運動推廣，以增進性別友善運動場所之建置。

參、計畫目標：

本局將針對國民運動中心年度營運績效評估中增列性別平等指標之加分項目，透過不同方面如：有無提供性別友善運動設施、有無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教育訓練等來評斷，以提升與落實企業性別平等觀念，目標如下：

目標一：辦理員工性別平等之教育與訓練，員工參與率達80%，加強職場性別平等觀念。

目標二：提供性別友善運動設施，如女性運動專區、哺乳室、女性優先車位等，

打造性別友善運動空間，提供安全的運動環境。

目標三：為提升女性運動能見度，針對女性辦理各式女性專屬活動吸引女性瞭解並參與運動。

肆、主辦機關：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伍、承辦單位：蘆竹國民運動中心

陸、協力單位：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柒、執行期程：

本案分四階段進行，實施期程如下

第一階段-規劃設計：109 年起進行設計規劃。

第二階段-實施階段：110 年 1~12 月於蘆竹國民運動中心年度績效指標評估增列性別平等指標加分項，並請國民運動中心辦理員工性別平等之教育與訓練。

第三階段-推廣階段：視蘆竹國民運動中心性別平等項目辦理情形，逐步於其他國民運動中心，也將性別平等指標列入年度績效指標評估之加分項。

第四階段-滾動式修正：觀察辦理情形，另視性別平等相關項目，由委員評估效果與可行性，列入性別平等指標加分項之中。

捌、推動策略：

一、具體受益對象：桃園市市民

二、執行地點：桃園市蘆竹國民運動中心

三、執行方法：本局對該運動中心年度營運績效評估增列性別平等指標之加分項目：

(一)員工性別平等教育訓練：至少辦理 3 場性別平等教育訓練且員工參與性別平等意識及權益教育訓練之比例達 80%，加 2 分。

(二)性別友善運動設施：提供至少三項女性友善措施，加 2 分。

(三)辦理各式活動：至少辦理 3 場以上女性專屬運動活動，加 2 分。

玖、預期效益：

一、員工性別平等教育訓練預計辦理 3 場，達到加強性平等觀念，提升員工性別友善服務。

二、建置至少 3 項以上女性性別友善措施，從設施面提升國民運動中心性別友善服務。

三、辦理至少3場以上的女性專屬運動活動，提高女性運動之意願。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CEDAW 案例

案例名稱	109 年 Ladys' Tennis night 女性運動增能計畫
案例內容	經本局檢視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性別平等業務各項辦理成果後，本局所轄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落差較大，為促進女性運動機會及提升女性夜間使用網球場比例，爰辦理此計畫。
現行法規及性別統計	一、現行法規 1. 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教育、文化與媒體，政策願景與內涵第二點：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及具體行動措施：加強推動適合女性與弱勢族群的運動項目、運動設施與友善空間。 2. 桃園市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方針第六點：應注意多元性別之醫療、健康之需求，建立性別友善的環境。 二、性別統計 針對本局所轄網球場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資料顯示，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網球場夜間照明時段使用人數共計 16,143 人，其中，男性 14,576 人(90.3%)，女性 1,567 人(9.7%)，顯示夜間照明使用人數性別統計落差較大。
相關 CEDAW 條文及一般性建議內容	一、CEDAW 第十條 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的歧視，以保證婦女在教育方面享有與男子平等的權利，特別是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保證：(g) 積極參加運動和體育的機會相同。 二、CEDAW 第十三條 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在經濟和社會生活的其他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權利，特別是：(c) 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各個方面的權利。 三、CEDAW 一般性建議第五號：暫行特別措施 注意到締約國的報告、導論和回覆均顯示，雖然在廢除或修正歧視的法律方面，已取得顯著進步，但仍有必要採取行動促進男女的實質平等，以徹底履行公約。回溯公約第

	4 條第 1 款，建議各國採取更多臨時性特別措施，諸如積極行動、優越待遇或配額，以推動女性在教育、經濟、政治及就業上的參與。 四、CEDAW 一般性建議第二十五號：《公約》第 4 條第 1 項（暫行特別措施） 締約各國為加速實現男女事實上的平等而採取的暫行特別措施，不得視為本公約所指的歧視，亦不得因此導致維持不平等的標準或另立標準；這些措施應在男女機會和待遇平等的目的達到之後，停止採用。
本案與 CEDAW 有關之討論議題及解析	討論議題：女性使用網球場比例偏低其原因？ 解析：由休閒理論的文獻探討中，可歸納出女性運動時受到的阻礙有以下三種 1. 內在阻礙-有關於個人的心理狀態與動機:關於個人運動能力、信心的缺乏及對於運動缺乏興趣，如:對網球運動缺乏相關資訊、缺乏運動經驗自信等。 2. 人際阻礙-人際相處與人際機會的特殊原因:無法找到志同道合夥伴一同參與有興趣的運動及人際間互動缺乏有效的平台，如:缺少球伴、同好等。 3. 結構阻礙-物質、天候等影響參與的因素:金錢、時間、天候等因素、設施設備不適合，如:球場供不應求、職場及家庭壓力等。 經由問卷調查分析結果，顯示女性市民不願從事網球運動主要係因「缺乏球伴」，其次係「工作繁忙」及「家務繁重」等，本局透過設置女性優先場地使用權及開設網球相關課程等方式，期能幫助女性解決上列三種阻礙，增加女性使用網球場及運動情形。
改進作為	一、尊重 針對女性設計相關之課程或優惠措施，並透過性別教育，加強運動場所員工之性別平等之觀念，打造性別友善的服務場所，以此增加女性運動比例並達到尊重性別平等的觀念。 二、保護 於性別差異落差較大之場所，實施暫行特別措施，如透過設置女性優先使用權保護女性使用場地機會，並鼓勵女性參與運動與休閒活動，以培養規律運動習慣。 三、實踐 1. 規劃 Ladys' day 女性網球運動友善計畫：

	每周三晚間照明時段保留 2 面球面設置女性優先使用球場，供女性市民優先使用。 2. 開設 2 場網球相關健康及訓練課程(女性專區運動課程)，並進行學員問卷調查。 四、促進 透過本局官網、跑馬燈、FB 等廣宣女性運動重要性，並針對女性使用者進行問卷調查，以期進一步了解渠等使用習慣等相關因素。
--	--

備註：

1. 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包含縣市自行編撰案例，以及參考引用各部會案例。案例應包含相關 CEDAW 及一般性建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各部會教材（例如，交通局可參考引用交通部教材），建置及蒐集適用各局處不同專業人員之 CEDAW 教材及案例，並可加入地方需求、特色及申訴案例。
2. CEDAW 教材案例可參考(或交通部、內政部、環保署等部會 CEDAW 案例教材)：
 - (1) 「CEDAW 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相關講義及教材案例：
<https://gec.ey.gov.tw/Page/7ADF4D5892ACD083>
 - (2) 中央、地方政府自製教材：
<https://gec.ey.gov.tw/Page/2A01F03950698B59?page=1&PS=15&>
3. CEDAW 一般性建議請參考：<https://gec.ey.gov.tw/Page/876AE3EDF26D8E91>

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

壹、依據

依 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標

- 一、加強體育局(以下簡稱本局)各單位確實落實各項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
- 二、強化性別觀點於本局各單位所有業務及法規。

參、實施對象

本局各單位。

肆、推動措施及具體措施

一、成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一)召集人：莊局長佳佳

(二)副召集人：房副局長瑞文

(三)會議主席：會議主席由召集人擔任，召集人不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

(四)成員：成員之組成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1. 主任秘書(性別平等督導)及各科室主管。

2. 外聘民間委員：2 人以上(至少其中 1 位為現任或曾任性平會外聘委員)。

(五)辦理方式：本會開會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決議事項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內聘委員請假應請代理人列席與會。

(六)任務：

1. 配合市府各項性別主流化計畫之推動，並運用主流化各項工具推動性別平等工作重點業務。

2. 每年須召開至少 2 次定期會議(上、下半年各開 1 次)，每次開會至少需有半數以上外聘民間委員出席與會，並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備查。

3. 協助本局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與年度成果報告之審核，並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之運用。

4.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七)辦理單位：由秘書室辦理開會相關事宜。

二、性別意識培力：

(一)性別意識培力：

1. 辦理內容：每年得針對本局同仁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課程內容應包含性別主流化概念、使用工具、運用及實際案例討論，並督促本局同仁**每年均應達成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及 CEDAW 實體課程參訓率等 2 項關鍵績效指標。**

(1) 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請依「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規劃之課程辦理。

(2) CEDAW 實體課程請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 年)」之訓練內容辦理(不含 CEDAW 概論課程)，例如：直接歧視、間接歧視及交叉歧視、暫行特別措施、各機關業務與 CEDAW 關聯性、如何運用 CEDAW 於機關業務及施政、引用 CEDAW 指引、多元性別權益等(需符合終身學習課程代碼 410 至 413、516、517)。

(3) 年度成果：每年依培力成果表分別於 4 月初、7 月初、10 月初及次年 1 月初，提出培力訓練之成果報告。

2. 辦理單位：由本局人事室辦理培力訓練。

三、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 辦理內容：

1. 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含複分類)，且公開於本局網頁、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並於每年 10 月底前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後，再提交給會計室彙整，提報主計處。
2. 各科室運用性別統計量化或質化資料，據以分析不同性別在經濟、社會、文化、環境和政治結構等面向下，處境的差異及現象的成因，藉以瞭解性別處境，調整計畫資源配置，或延伸發展其他計畫以處理相關議題。本局每年應新增至少 1 篇性別分析，於每年 10 月底前經本局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後，再提交給會計室提報主計處。

(二) 辦理單位：由本局各科室填寫，並由會計室彙總複核後，上載至本局網站。

四、性別影響評估

(一) 辦理內容：本局進行制定自治條例或計畫案，參考市府性別影響評估流程，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事先審查或事後備查。

1. 計畫類：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計畫

(1) 重大施政計畫(提報重大計畫先期審查者或屬各局處要之計畫)：每年配合重大計畫先期審查，至少提 1 案重大施政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2) 非重大施政計畫(非屬前項重大施政計畫者)：每年至少提 1 案非重大施政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2. 法案類：本局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二) 辦理單位：

1. 法案之性別影響評估：市府法務局已訂定法案類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請各科室填寫後，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檢視。

2. 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市府研考會已訂定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請各
科室填寫後，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檢視。

五、性別預算

(一)辦理內容：

1. 每年各科室於編列預算時能考量不同性別者、性傾向或性認同者之需求，並
配合性別平等工作事項編列性別預算於法定預算通過後填寫性別預算表，由
本局會計室彙整，提經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年度第1次會議檢視後，送主計處
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

2.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二)辦理單位：本局各科室填寫後由會計室彙整。

六、建置性別人才資料庫

本局配合新增或更新性別師資名單予性平辦彙整，以建置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

七、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

(一)辦理內容：本局配合性平辦，派員參與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進階培力工 作坊，協助將性平觀點融入本局業務訂定本局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

(二)辦理單位：本局各科室提出計畫，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審核後，提交 市府性平辦，通過後即落實計畫執行。

八、與企業、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或鄰里社區，共同推動具性 別平等之政策、計畫、方案、措施

(一)辦理內容：配合市長四大性平理念(保護母性、培養女力、性別平權、性別友 善)及參酌市府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研擬本局與企業、民間組織（人民團體、 基金會、機構等）或鄰里社區，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政策、計畫、方案、措 施。

(二)辦理單位：本局各科室提出計畫，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審核後，提交 市府性平辦，通過後即落實計畫執行。

九、跨局處合作計畫

(一)辦理內容：本局配合六大分工小組研提整合性之跨局處合作計畫。

(二)辦理單位：本局各科室提出計畫，經本局性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審核後，提交市 府性平辦，通過後即落實計畫執行。

伍、計畫擬訂及評估

本局將於次年4月底前完成前一年度成果，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檢視，提報
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審議通過後，再提報最近一次性平會備查。

陸、經費來源

由本局各科室納入年度預算。

柒、預期效益

- 一、加強本局同仁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
- 二、將性別觀點融入本局各項政策、方案、計畫、法案及預算。
- 三、具體展現本局性別主流化推動成果。

四、關鍵績效指標：

- (一)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序 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	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一般公務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比率(一般公務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一般公務人員總人數) $\times 100\%$ 。(包含基礎及進階課程)。註 1	92%	93%	94%	95%
		主管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比率(主管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主管人員總人數) $\times 100\%$ 。(包含基礎及進階課程)。註 2	92%	93%	94%	95%
2	CEDAW 實體課程參訓率(%)	一般公務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比率(一般公務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一般公務人員總人數) $\times 100\%$ 。	27%	12%	13%	15%
		主管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比率(主管人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主管人員總人數) $\times 100\%$ 。	27%	12%	13%	15%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3	府決行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數	各局(處)計畫總金額1,000萬元以上,或計畫總金額未達1,000萬元但須提報重大計畫先期審查,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數。	1	1	1	1
4	非府決行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之案件數	各局(處)非屬於府決行計畫類之案件數,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數。	1	1	1	1
5	性別影響評估培力訓練之涵蓋率	各局(處)參與性別影響評估訓練。(參與性別影響評估訓練一級機關數/一級機關數總和) $\times 100\%$ 。	90%	92%	94%	96%
6	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各局(處)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2	2	2	2
7	性別統計分析新增篇數	各局(處)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分析篇數。	1	1	1	1

(二)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	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	訂定之計畫數	0	1	0	1
2	與民間組織/企業/鄰里社區合作方案	訂定之計畫數	1	0	1	0
3	跨局處合作計畫	訂定之計畫數	1	0	1	0
4	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	發展之教材數		0	1	0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名單

109年10月29日

序號	職稱	姓名	性別	現職
1	召集人	莊佳佳	女	局長
2	副召集人	房瑞文	男	副局長
3	外聘委員	陳祖德	男	律師事務所律師
4	外聘委員	孔菊念	女	律師事務所律師
5	局內委員 【性別平等督導】	張嘉平	男	主任秘書
6	局內委員	黎正評	男	專門委員
7	局內委員	賴家馨	女	專門委員
8	局內委員	廖維敏	男	綜合規劃科科长
9	局內委員 【性別議題聯絡人】	許惠萍	女	秘書室主任
10	局內委員	姜相維	男	運動設施科科长
11	局內委員	沈世國	男	全民運動科科长
12	局內委員	羅明屏	女	競技運動科科长
13	局內委員	羅美英	女	會計室主任
14	局內委員	王筱惠	女	人事室主任
15	局內委員	許志安	男	政風室主任

備註：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